

今文周易演義

刻今文周易演義序

余用古文周易作演義以俟好古君子復  
取今文錄之以爲是編蓋經傳之亂久矣  
漢魏而下千有餘年未聞有正之者至宋  
始定於呂氏然唯朱子崇信之而一齊衆  
楚卒不能廣其傳嗚呼何其難也方今

朝廷之頒布有司之貢舉學官之藏問童之  
習率用今文而余欲以古文變之勢必不  
能此是編之所爲錄也蓋自舉業之學興

說經者皆務新奇以爲冠冕而說易者尤甚新奇之說勝則聖賢之旨晦學士治經唯取炫耀耳目苟合尺寸以僥倖於一舉而已其協於傳注與否弗論也况本義之書其文簡略其旨微奧驟而觀之猝未見有不合者而不知毫釐之差繆以千里不可不擇也余爲是書搜括百家諮訪衆說而折衷於朱子充其簡略闡其微奧救其闕失使學者充榮點綴以合有司之程然

非帖槩之類也。雖以今文錄之，亦異乎詭  
遇之徒矣。若夫隨文立說，不務新奇，則自  
謂有合乎稽實待虛之旨，而不遑恤其它  
也。知我罪我，夫亦安所逃乎？是書之成前  
後十年，始獲脫藁。然中多未定，未敢傳諸  
人也。間出以質會稽士人，遂見私錄而刻  
諸杭。邇來謁告家居藥物之餘，重加脩改。  
友人董朝獻請刻以傳，余方悔初本未定  
而誤行也，遂不辭而畀之。邃易君子幸相

與訂焉隆慶戊辰七月甲子吳江徐師曾  
序

今文周易演義目錄

卷之首

讀易通例

卷之一

乾

坤

卷之二

屯之履

卷之三

泰之觀

卷之四

噬嗑之雜

卷之五

咸之睽

卷之六

蹇之困

卷之七

井之豐

卷之八

旅之未濟

卷之九

繫辭上傳一章之八章

卷之十

繫辭上傳九章之十二章

卷之十一

繫辭下傳

卷之十二

說卦傳

序卦傳

雜卦傳



吳郡後學陳南書  
吳江同川董漢策梓

今文周易演義目錄終

今文周易演義卷之首

大明從仕郎刑科左給事中前翰林院庶吉士吳江徐師曾伯魯學  
讀易通例

程氏曰。易以道義配禍福。故爲聖人之書。陰陽家獨言禍  
福而不配以道義。故爲伎術。

朱子曰。讀易者。須識理象數辭四者。未嘗相離。蓋有如是  
之理。便有如是之象。有如是之象。便有如是之數。有理  
與象數。便不能無辭。○又曰。今人讀易。當分爲三等。孔  
子之易。非文王周公之易。文王周公之易。非伏羲之易。

右總論

愚按卦畫之初。太極而已。太極動而生陽。故伏羲畫一奇。

以象之。而其畫爲一一者。二而實也。靜而生陰。故畫一。偶以象之。而其畫爲一一者。二而虛也。此兩儀之謂。作易之本。千變萬化。皆由此出。所謂乾坤易之門者也。兩儀之上。各加一畫。則四象具。再加一畫。則八卦成。於是因而重之。而六十四卦備矣。卦畫既立。則陰陽往來。交錯於其間。以時則有消長之異。長者爲主。消者爲客。以位則有當否之殊。當者爲善。否者爲惡。即其主客善惡之辨。而吉凶見矣。卦爻所云。孰有出於此哉。

右論卦畫

愚按有卦則有名。然伏羲之時。有畫无文。則但以其名相傳而已。至於文王繫彖。乃始因其名而書之。故今乾坤

等字。皆文王之筆也。觀於履艮等卦。則可見矣。

右論卦名

愚按伏羲畫卦。秩有定序。而今卦名之別。卦畫之殊。雜然並陳。在初學有不能悉記者。然其因重之故。兩象之合。則猶有可循也。故以三畫之卦而言。則曰乾三連。而乾之三奇可知已。曰坤六斷。而坤之三偶又可知已。以六畫之卦而言。則曰乾爲天。而乾之六畫皆奇可知已。曰澤天夬。而上兌下乾。合爲夬卦。又可知已。知此。則爻之九六。卦之德象。皆自此推之。而不忒矣。但今世所傳卦歌。有一世至五世。遊魂歸魂之別。殊非畫卦本義。故今據大橫圖。以內卦爲主。更定爲歌。以示初學。庶使得見。

畫卦之次云

八卦歌初舊

乾三連

坤六斷

震仰盂

艮覆碗

離中虛

坎中滿

兌上缺

巽下斷

六十四卦歌更本

乾爲天

澤天夬

火天大有

雷天大壯

風天小畜

水天需

山天大畜

地天泰

兌爲澤

天澤履

火澤睽

雷澤歸妹

風澤中孚

水澤節

山澤損

地澤臨

離爲火

天火同人

澤火革

雷火豐

風火家人

水火既濟

山火賁

地火明夷

震爲雷

天雷无妄

澤雷隨

火雷噬嗑

風雷益

水雷屯

山雷頤

地雷復

巽爲風

天風姤

澤風大過

火風鼎

雷風恒

水風井

山風蠱

地風升

坎爲水

天水訟

澤水困

火水未濟

雷水解

風水渙

山水蒙

地水師

艮爲山

天山遯

澤山咸

火山旅

雷出過

風山漸

水山蹇

地山謙

坤爲地

天地否

澤地萃

火地晉

雷地豫

風地觀

水地比

山地剝

右論畫卦

陳氏曰。羲皇始畫八卦。重爲六十有四。不立文字。使天下之人。觀其象而已。能如象焉。則吉凶應違其象。則吉凶反。後世卦畫不明。易道不傳。聖人於是不得已而有辭。朱子曰。聖人一部易。皆是假借虛設之辭。○又曰。易辭是假托說。是包含說。○又曰。其說易所以異於前輩者。正謂其理不問君臣上下大事小事。皆可用也。

右總論象爻辭

愚按文王繫象。擬象著占而象占之所本。則或以理言。或取卦德。或取卦象。或取卦體。或取卦變。辭雖不同。然不越此五者而總謂之卦材。故曰象者材也。

朱子曰。卦辭如訟極齊整。蓋所取諸爻義。皆與爻中本辭。

協亦有雖取爻義而與爻本辭不同者。此爲不齊整處。胡氏曰。象有一句言一事者。萃是也。有數句言一事者。震艮是也。

右論象辭

愚按卦德者。卦之性情。因以爲德也。乾爲健。坤爲順。震爲動。巽爲入。坎爲陷。爲險。離爲麗。爲文明。艮爲止。兌爲說。六十四卦。皆取諸此。一定而不易者也。

右論卦德

愚按卦象者。卦之所以與物相肖者也。乾爲天。坤爲地。震爲雷。爲木。巽爲風。爲木。坎爲雲。爲雨。爲水。離爲火。爲日。爲電。艮爲山。兌爲澤。亦一定不易者也。



右論卦象

愚按卦體者。卦中之體。如乾之六陽。坤之六陰。屯初九陽居陰下。而爲成卦之主。蒙九二爲內卦之主。以剛居中。而與六五陰陽相應之類是也。

右論卦體

愚按卦變者。此卦之畫。自他卦所變而來。陰變陽。陽變陰之謂也。然有以變爲變者。如訟自遯而來。剛來居二。而當下卦之中。泰自歸妹而來。六往居四。九來居三。之類是也。有因他又相形。而以不變爲變者。如蹇九三退。則入於艮而不進。因四進五而得之。解九二居其所。而又得中。因三往居四而得之。之類是也。朱子之圖極其詳。

矣。而近世之歌尤爲簡便。今附於左。學者宜熟記之。

訟自遯變泰歸妹

否從漸來隨三位

首困噬嗑未濟兼

蠱三變賁井既濟

噬嗑六五本益生

賁原於損既濟會

无妄訟來大畜需

咸旅恒豐皆疑似

又觀睽變更有三

離與中孚家人係

蹇利西南小過來

解升二卦相爲贅

鼎由巽變漸渙旅

渙自漸來終於是

右論卦變

愚按卦凡六爻有爻有位。九六者爻也。初四三。四五上者位也。爻无定畫。位有定在。

右論爻位

愚按周公繫爻亦有象占。而其所取更博於文王之象。或以爻德。或以爻位。或取本卦之時。或取本爻時位。或取所承所乘。或取所比所應。或自全體而觀。或自一體而觀。有數義兼取者。有僅取其一二節者。又有一爻爲衆爻之主者。凡此數端皆繫爻之本也。

程子曰。凡六爻人人有用。聖人自有聖人用。賢人自有賢人用。衆人自有衆人用。學者自有學者用。君有君用。臣有臣用。无所不通。

右論爻辭

愚按凡爻之德。剛柔中正與不中正數者而已。以爻言之。

則九爲剛。六爲柔。以位言之。則初三五爲剛。二四上爲柔。此剛柔也。二居下卦之中。五居上卦之中。皆爲得中。此中也。初居下卦之下。三居下卦之上。四居上卦之下。上居上卦之上。則皆不得其中。此不中也。以九居初居三居五。以六居二居四居上。處得其位。此正也。以九居二四上。以六居初三五。則爲不得其位。此不正也。然有以剛居剛而爲過剛。以柔居柔而爲過柔者。不可例以正爲善也。又有以剛居柔而不爲過暴。以柔居剛而免夫過柔者。又不可例以不正爲不善也。至於爻之時位。則以其位之所處有上下之不同而言。與爻德自有別也。

程傳曰。易取所勝爲義。如太壯九二處得中道。无不正也。在四則有不正之戒。人能識時義之輕重。則可以學易矣。○又曰。諸卦二五雖不當位。多以中爲美。三四雖當位。或以不中爲過。中常重於正也。蓋中則不違於正。正不必中也。天下之理。莫善於中。於六二六五可見。

右論爻之德位

愚按卦之六爻。有承。有乘。有比。有應。而吉凶悔吝。由是分焉。居其下曰承。居其上曰乘。相近曰比。義皆易曉。至於相應。則有未。易言者。蓋內外之卦。各以上下爲應。故初與四應。二與五應。三與上應。此定分也。然其應有正不正之分。則必以九六觀之。而後可見。故以陽應陰。以陰

應陽剛柔相濟爲得其正。然如大過九四下應初六而有它吝。歸妹九二上有正應而眇能視之類。則又不可以正爲皆善也。以陽應陽以陰應陰。剛柔相敵爲不得正。然如睽初九同德相應而喪馬自復。萃六三往從於上而乃得无咎之類。則又不可以不正爲皆非也。此爻中之一義。而彖之卦體亦或有取焉。學者不可以不考也。

右論承乘比應

愚按卦爻之辭有象有占。象在卦爻。易之體也。占以蓍策易之用也。然其所謂象占者。亦有數義。有本卦爻而假物以爲象者。謂之假象。如小畜密雲。乾初潛龍之類。是

也。有卦爻所具正義。即以爲象。不復假諸物者。謂之意。

象。如泰小往大來。坤六二直方大之類是也。感於演義

字代之所。所以吉凶悔吝亨利无咎之類。槩謂之占。而亦

別於假象也。有屬之象者。如坤六二不習无不利之類是也。有本象

以著占者。如乾九三所謂性體剛健有能乾乾惕厲之

象是也。有本象以戒占者。如坤六三所謂六陰三陽居

下之上。而本義以爲爻有此象是也。有象而占亦如之

者。訟九二之類是也。有象而占在其中者。師九二之類

是也。有象而戒在其中者。屯六二之類是也。然又有占

中之象。如坤牝馬。屯六四婚媾之類是也。

朱子曰。易之有象。其取之有所從。其推之有所用。非苟爲

寓言也。○又曰。易象有三。有本畫自有之象。如奇畫象陽。偶畫象陰是也。有實取諸物之象。如乾坤六子。以天地雷風之類象之是也。有聖人自以意取象來明是義者。如白馬翰如。載鬼一車之類是也。○又曰。坎體中多言酒食。想須有此象。但今不可考耳。○又曰。易中言帝乙歸妹。箕子明夷。高宗伐鬼方之類。疑皆當時帝乙箕子高宗曾占得此爻。故後人因而記之。而聖人因以入爻也。○又曰。凡言十年三年五年七月八月三月者。意必象數中有如此。故聖人取而言之。○又曰。天下之道善惡而已。但所居之位不同。所處之時既異。而其幾甚微。故聖人因占法以曉人。



程傳曰。諸卦多有利貞而所施或不同。有涉不正之疑而為之戒者。損九二是也。有其事必貞。乃得其宜者。大畜是也。有言所以利者。以其有貞也。漸是也。愚按漸本義乃本卦以

戒占與此說稍異

顧氏曰。允彖辭利貞。有因不正之嫌而戒之以正者。如隨中孚是也。有本正而勉之以正者。如乾臨无妄是也。

程傳曰。凡貞吉。有既正且吉者。有得正則吉者。當辯也。既正

且吉如比二四謙六二之類

胡氏曰。易春秋美惡不嫌同辭。如大壯九二。因中得正。曰貞吉。許之也。九四不中不正。曰貞吉。戒之也。

朱子曰。吉凶是事。咎是道理。蓋有事雖吉而理則過差者。

是之謂吉而有咎

程傳曰。辭言吉无咎。蓋有吉而有咎者。有无咎而不吉者。故兼言之。吉且无咎也。○又曰。悔亡者。本有而得亡。无悔者。本无也。

朱子曰。易中利字。多爲占者設。如利涉大川。是利於行舟也。利有攸往。是利於啓行也。利用祭祀。利用享祀。是卜祭吉。田獲三狐。田獲三品。是卜田吉。公用亨于天子。是卜朝覲吉。利建侯。是卜立君吉。利用爲依遷國。是卜遷國吉。利用侵伐。是卜侵伐吉之類。

胡氏曰。卦爻言勿恤者。五有寬之之辭。升彖辭。泰九三。家人九五。是也。有戒之之辭。晉六五。萃初六。是也。

右論象占

愚按爻之善惡各本於德。而亦有不容一例論者。故豫之九四。自本爻而言。固爲剛應志行之君子。而初則視以爲強援。大畜之卦。自內體而觀。固爲有德被畜之賢人。而外則目之爲剛惡。如此之類。不一而足。讀者神而明之。可也。

右玩爻辭之活法

朱子曰。凡彖傳象傳皆押韻。

董氏曰。今易自坤以後六十三卦小象傳。散入爻辭之下。遂不可以韻讀之。本義一用古易。故多論叶韻。而尤詳備於小過。既濟二卦。則通一部。易皆可類推矣。

右總論彖象傳

胡氏曰。彖傳乃孔子贊文王卦辭。然多自發明已意以解。伏羲卦。不盡同於文王。如乾卦辭。文王只作占辭。孔子自作四德。又其間多說卦變。此卦自某卦來。皆孔子所自發。文王間亦有之。而不如孔子之多。

右論彖傳

孔氏曰。諸卦其名難者則釋之。其名易者則不釋之。他皆放此。

顧氏曰。凡卦有名有義。故本義於彖傳。多云釋卦名義。唯臨明夷姤升困直曰釋卦名而義在其中。巽漸則釋其義而已。

右論彖傳及本義釋卦名義

王氏曰。彖傳言大矣哉者。歎卦也。凡言不盡意者。不可煩文具說。且歎之。以示情。使後學思其餘蘊得意而忘言也。然歎卦有三體。一直歎時。如大過之時大矣哉之例是也。二歎時并用。如險之時用大矣哉之例是也。三歎時并義。如豫之時義大矣哉之例是也。

程傳曰。豫隨遯姤旅言時義。坎睽蹇言時用。頤大過解革言時。各以其大者也。

愚按彖傳極言而贊其大者。凡十二卦。而其為辭有三。有獨贊其時者。是據見在之時而言也。有贊其時用者。以其濟用而言也。有贊其時義者。以其義理而言也。然亦

各自其重且切者言之耳。要之未有時而无義。義而无用者也。

右論彖傳極言而贊之之例

胡氏曰。孔子大象自釋伏羲一卦兩體之象。象皆孔子所自取。故與卦爻之辭絕不相關。

程傳曰。諸象或稱先王。或稱后。或稱君子。大人。稱先王者。先王所以立法制。建國作樂。省方勅法。閉關育物。享帝。皆是也。稱后者。后王之所爲也。財成天地之道。施命誥四方。是也。君子。則上下之通稱。大人者。王公之通稱。

右論大象傳

愚按小象之傳亦有三義。有舉爻辭而原其義者。義在爻

辭之前也。有舉爻辭而申其義者。義在爻辭之後也。亦有釋其字義。若訓詁然者。聖筆之見於書。猶化工之妙乎物。非通變者不能識也。

胡氏曰。又誰咎也。凡三見而其義有二。同人初九。誰得而咎之也。解與節六三。咎自己致。无所歸咎於人也。但解三爻辭。未嘗有無咎字。故本義獨於節言之。諸卦爻辭言無咎者。九十有九。多補過之辭。此非可以例論也。

右論小象傳

程子曰。聖人用意深處。全在繫辭詩書乃格言。

辭下當有傳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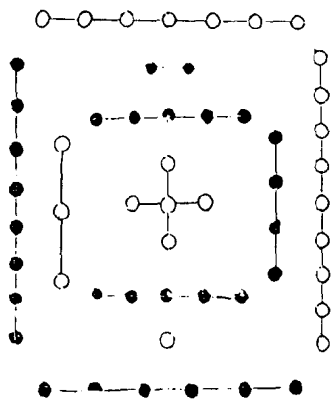
朱子曰。繫辭或言造化以及易。或言易以及造化。不出此理。

胡氏曰繫辭有稱大傳者。因太史公引天下同歸而殊塗  
一致而百慮爲易大傳。蓋太史公受易於楊何。何之屬  
自著易傳行世。故稱孔子者曰大傳以別之耳。

右總論繫辭傳



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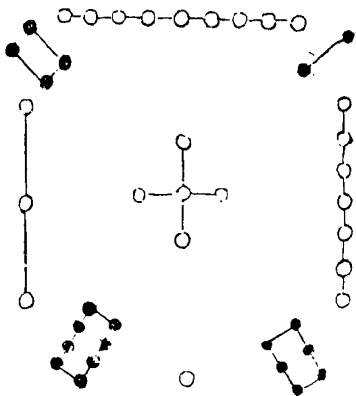
河圖

繫辭傳曰。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

右論河圖

# 洛書

右洛書



繫辭傳曰。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

劉氏曰。伏羲氏王天下。龍馬出河。則其文而畫之。八卦是也。禹治洪水。神龜出洛。則其文而陳之。九疇是也。

朱子曰。則河圖者。虛其中。則洛書者。總其實也。河圖之虛。五與十者。太極也。奇數二十。偶數二十者。兩儀也。以一二三四爲六七八九者。四象也。析四方之合以爲乾坤坎離。補四隅之空以爲兌震巽艮者。八卦也。洛書之實。其一爲五行。其二爲五事。其三爲八政。其四爲五紀。其五爲皇極。其六爲三德。其七爲稽疑。其八爲庶徵。其九爲福極。其位與數尤曉然矣。

右總論圖書

# 伏義八卦橫圖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八卦四象兩儀太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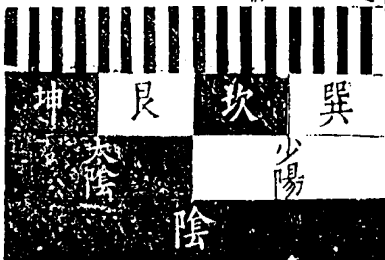
繫辭傳曰。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說卦傳曰。是故易逆數也。

右論小橫圖



# 四卦橫圖

坤利比觀津晉萃否謙艮蹇漸否旅師頤師蒙大過歸妹田訟九疊井巽恒鼎大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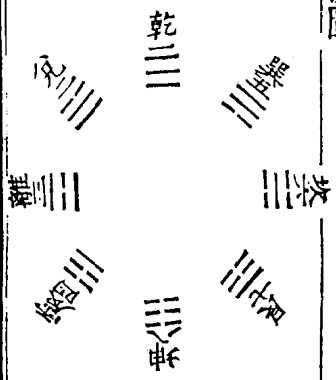
受周禮演義卷之第 未續易圖

繫辭傳曰。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又曰。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

十六

# 伏義八卦圓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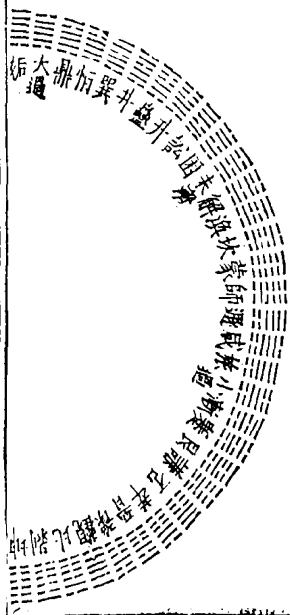
右論大橫圖



說卦傳曰。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數  
往者順。知來者逆。

右論小圓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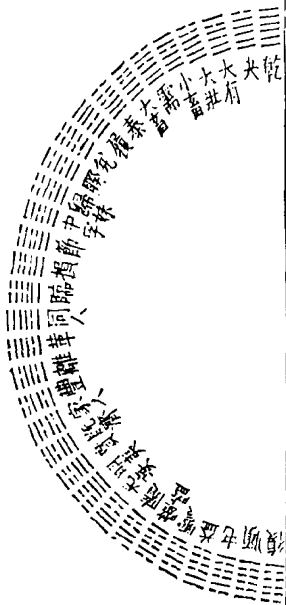
# 伏 羲 六 十



四卦圓圖

說卦傳曰八卦相錯

右論大圓圖



伏義八卦方圖

全書周易漢書卷之百  
二 未詳

坤  
☷

震  
☳

離  
☲

艮  
☶

兌  
☱

坎  
☵

巽  
☴

乾  
☰

十一

說卦傳曰。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暄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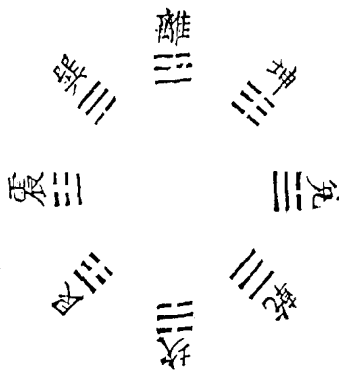
愚按此圖。雖不經見。然以大方圖約之。其位當如此。

右論小方圖

# 伏羲六十四卦方圖

坤	剝	比	觀	豫	晉	萃	否
謙	艮	蹇	漸	小過	旅	咸	遯
師	蒙	坎	渙	睽	未濟	困	訟
升	蠱	井	巽	恒	鼎	大過	姤
復	頤	屯	益	震	噬嗑	隨	无妄
明夷	賁	既濟	家人	豐	離	革	同人
臨	損	節	甲子	歸妹	睽	兌	履
泰	大畜	需	小畜	大壯	大有	夬	乾

文王八卦方位



愚按此圖經傳元文今存以備考且見小方圖之有自云  
右論大方圖以上六圖皆先天之學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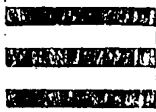
說卦傳曰。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右論文王卦位

文王八卦次序

艮坎震

乾父



震長男

坎中男

艮少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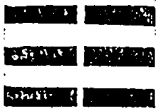


得乾初爻

得乾中爻

得乾上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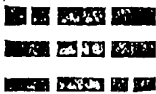
坤母



巽長女

離中女

兌少女



得坤初爻

得坤中爻

得坤上爻

兌離巽

人天... 二... 一...

說卦傳曰。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右論文王卦序

以上二圖皆後天之學也

周

孔子

尼仲

商瞿

木子

橋庇

肅子

馯臂

引子

周醜

冢子

易

孫虞

子乘

田何

莊子

主同

中子

楊何

元叔

京房

卜寬

襄子

由王孫

受

傳

孟喜長卿

翟牧子兄

范升卿

楊政子

任安祖

白光少

洼丹子

姚平

施雠長卿

焦延壽穎

京房君

殷嘉

張禹子

彭宣子

乘弘

梁丘賀長

梁丘臨子

王駿

鹿充宗

張興君

劉昆祖

大

略

費直  
長翁始  
亂經傳

王璜  
仲平

高相

母將永

高康  
子相

陳元  
孫長

馬融  
長季

荀爽  
明慈

王肅  
子維

鄭衆  
師仲

鄭玄  
成康

王炳  
嗣輔大  
亂經傳  
孔穎達

之

圖

陳掉圖  
南 | 穆脩伯  
長 | 李之才  
之 | 邵雍  
夫

周惺頤  
叔 | 程頤  
叔 | 正

呂祖謙  
伯恭始  
正經傳

朱熹  
元  
晦

蔡清  
介

林希元  
貞

歐陽氏曰。前史謂秦焚三代之書。易以卜筮而得不焚。及漢募群書。類多散逸。而易以故最完。及學者傳之。遂分爲三。一曰田何之學。始自子夏傳之孔子。此說與卦象爻象與文言說卦等。離爲十二篇。而說者自爲章句。易之本經也。二曰焦贛之學。無所師授。自言得之隱者。第述陰陽災異之言。不類聖人之經。三曰費直之學。亦無師授。專以象象文言。雜入卦中。王弼用之。而古十二篇之易。遂亡其本。自晉已後。弼學獨行。遂傳至今。

晁氏曰。子夏易十卷。唐藝文志云。其書已亡。今此書爲唐張弧僞作。

葉氏曰。易於它經。孔子最所致意。蓋言五十而學易。可以



無大過而自司馬遷以來學者皆言孔子傳商瞿瞿本  
非門人高第略無一言見於論語性與天道子貢且不  
得聞而謂商瞿得之乎

漢書列傳曰孟喜從田王孫受易好自稱譽得易家候陰  
陽災變書詐言田生且死時獨傳喜諸儒以此耀之同  
門梁丘賀疏通證明之曰田生絕於施讎手中時喜歸  
東海安得此事

漢書列傳又曰梁丘賀從京房受易更事田王孫呂氏曰  
此京房別是一人非焦延壽弟子爲課更法者

漢書列傳又曰焦延壽云嘗從孟喜問易會喜死房以爲  
延壽易即孟氏學翟牧白生不肯言曰非也蓋延壽

得隱士之說。托之孟氏。不與相同。

葉氏曰。喜從王孫學。其書已爲梁丘賀所排矣。京房受學。焦延壽。延壽受學孟喜。喜且不爲當時所信。况延壽乎。晁氏曰。易古文十二篇。先儒謂費直專以彖象文言解易。爻以彖象文言雜入卦中者。自費直始。王弼又分爻之象辭。各附當爻。蓋古經始變於費氏。卒大亂於王弼。惜哉。

陳氏曰。自鄭玄王弼以來。展轉相傳。學者遂不識古文本經。甚至於今世。考官命題。或連彖象爻辭爲一。對大義者。志得而已。往往穿鑿附會。而經旨破碎極矣。

今文周易演義卷之首

今文周易演義卷之一

大明從仕郎刑科左給事中前翰林院庶吉士吳江徐師曾伯魯學

周易上經

彖象上傳  
文言傳附

本義周文王國號地在禹貢雍州境內岐山之陽  
即今陝西鳳翔府岐山縣也。后稷十三世孫古公  
實父始居其地。其後武王因以爲有天下之號。故  
稱代名伏羲。太昊伏羲氏。即繫辭傳所稱包犧氏  
也。風姓。以木德繼天而王。交易者。陰交於陽。陽交  
於陰。對待之易也。凡相對則相交。故曰交易。變易  
者。陰變爲陽。陽變爲陰。流行之易也。天下之物。非  
交易則變易。二者足以盡之矣。文王姬姓。名昌。周

公文王第四子。名旦。武王即位。以岐周故地爲其采邑。故稱周公。蓋易自伏羲畫卦之後。其名有三。在神農時曰連山。在黃帝時曰歸藏。在文王周公時曰周易。皆因代以異名。而此編則周易也。簡竹版也。秦書水也。古未有紙。削竹爲簡。以火汗之。而防其蠹。謂之汗青。又以韋貫之。謂之韋編。而又爲衣以裹之也。其書經傳通十二篇。各自爲卷。此易之正本也。諸儒指漢費直後漢鄭玄魏王弼也。直初以彖象傳釋經。附於其後。今文乾坤二卦是也。玄弼宗之。則自屯以後。又以彖象傳分附各卦各爻之下。增入乾坤文言傳。始加彖曰象曰文言曰。

以別於經而繫辭上下傳說卦傳序卦傳雜卦傳五篇則仍其舊。今文各卦及諸傳是也。世皆用之。然非古易矣。所謂諸儒所亂者也。近世晁氏以下。乃爲古易而言。今既從今易則不可施於此編。故不復解。

三三三乾

乾上下

乾元亨利貞

占也。乾卦名。文王因伏羲所畫之定名而書之者也。後  
噉此。程子曰。健而无息之謂乾。乾者天之性情也。朱子  
曰。健之體爲性。健之用爲情。○凡易之卦皆以上下合  
體而成。此卦一體三陽。其性爲健。有乾象矣。重之又得

乾焉。則健之至也。故名之曰乾。此八卦之通例也。此卦純陽至健。則才力可用而私邪不干。故得此占者。以是剛健見於施為。則隨所處而无窒礙矣。然又當求正道而固守之。使所行者合乎天理。當乎人心。而不少動於意氣之私。涉於壯固之累。乃能善其後耳。一有不正則始雖大亨。亦終必敗而已。聖人發此於首篇。為戒深矣。

初九。潛龍勿用。

象而占也。初九者。乾初畫之名也。易卦之中。有爻有位。奇畫為九。耦畫為六。所謂爻也。初二三四五上。所謂位也。位有定在。而爻无定名。此三百八十四爻之通例也。勿禁之之辭。○初九陽剛在卦之下。才德雖備而時位

未乘猶龍有變化之靈而尚藏於深淵之下也。占者值此不可用以有爲，但當隱晦慎密以俟時耳。張氏所謂以道未可行，故稱勿用以戒之者是也。

九二

見龍在田，利見大人。

見龍之見音現，利見之見如字，五爻同。

象而占也。大人指九二。○九二剛健中正，出潛離隱以聖人之德，居大臣之位而治。安之澤，乘時以施，龍見于田而霖雨及物之象也。其德如此，是以謂之大人。而人君見之以資其道小。人見之以蒙其澤，莫不各有所利矣。故其占爲利見大人也。按此爻以陽居陰，本非正位，而本義以爲正者，中可以兼正也。後多放此。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



本象以著古也。乾乾健而又健之謂。夕日入之候。惕懼也。若者。形狀之辭。孔氏以爲語辭是也。厲危也。无與無同。說文云。奇字也。易內皆作此字。咎過尤也。後凡言咎者。放此。○三以過剛不中。而當重任。宜存乾乾惕厲之心。而性體剛健。又有能乾乾惕厲之象。故值此占者。誠能憂勤惕厲。以嚴夫身心之防。而自朝至夕。不少休廢。所謂天理常存而人心不死者也。如此則動心忍性。通達之林。成險阻之機。熟而時勢之危。不足以戕之矣。雖處危地。亦何咎之有哉。○余氏曰。禹慎有位。說承休命。周公克慎厥始。召公誠敬用治。蓋无時而不存憂懼之心焉。故其所行。无非至道。而有以立人臣之極也。

九四。或躍在淵。无咎。

象而占也。躍跳躍也。或躍猶言欲躍在。猶于也。此亦謂龍不言龍者。承初二兩爻而言也。○九四以陽居陰處上之下。改革之際。以能疑之人。居可疑之地。故欲進以有爲。而遲疑猶豫。未敢遂決。蓋將審夫天人之際。而不躁於進也。占者隨時進退。亦能如此。則進不忘義。退不失時矣。何咎之有。湯武處夏商之事。正與此類。

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

象而占也。大人有德位者之稱。九五是也。○九五剛健中正。以居尊位。德位兼備。其道大行。故爲龍飛于天之象。而其占則朝覲仕進。華夏蠻貊皆利見之也。

上九亢龍有悔

抗音

象而占也。悔，懊也。後凡言悔者，效此。○居卦之上，極而將變之時也。而以陽剛處之，不能審時度勢，以返乎中，而與之俱極，故其象爲亢龍。而其占有悔也。占者與時推移，而不失其正，則可免矣。○陳氏曰：堯舜之禪授，伊尹之復辟，皆知處亢之道者也。

用九見群龍无首吉

親如字

象而占也。見，謂人見之也。群龍，指六龍。凡言吉者，順理之應也。○凡筮得陽爻者有九，有七。然九爲老，七爲少。老變而少，不變。易占其變，故用九。在乾則六爻皆九者也。六陽皆變而爲陰，則凡行之於身，措之於政者，莫非

剛柔相濟之道而不復爲已甚之行矣。是猶龍之剛猛在首而今見其无也。占者如此則剛不至折而身脩治成故吉也。○凡本義所引春秋傳皆左氏傳也。魯昭公二十九年秋龍見于晉絳郊。史蔡墨曰周易有之。在乾之坤曰見群龍无首吉。此引之以明變爻非取其義也。象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

象者象傳也。古本无象曰二字。今文有之。乃費直初以象象傳釋經附於其後而增加之辭也。自此至坎乃象上傳也。卦下之辭爲象。褚氏莊氏皆云象斷也。取斷定一卦之義而爲名也。資取也。始者物之始也。天指四德乃天之所以爲天者也。○此贊乾元之大而釋之言冲。

漠之中一氣初動隨處克滿而凡天下之物皆資之以開其始此偏言之元而爲品彙之根抵者也然職雖主始而生氣流行初无間斷故亨利貞之德亦莫非此元之貫通此專言之元而爲造化之樞紐者也乾元之大如此顧氏曰萬物資始者无物不有元之克塞无間也統天者无時不然元之流行无間也

雲行雨施品物流形施去

品物比萬物爲狹專指植物之有品類者而言蓋舉其著者以示人亦以應上文雲雨之意也流形者形生不窮若水之流也○陰陽之氣薰蒸和暢而雲雨交作故品物得雲雨之澤者莫不暢茂條達无所壅遏非若資

始之時有氣而无形資生之時有形而未著也所以然者良由品物得天道之亨於其中故能隨雲雨之滋潤而露生不已耳以此見乾之亨也

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時乘六龍以御天

大明者默契之謂也乾道終於貞而始於元舉終始則亨利在其中矣六位謂六爻之位成具也時成者六位自然而成各有攸當也乘憑據也謂聖人乘之也六龍即六位謂之龍者自其變化不測而言也御如御車之御猶運用也天謂天道即所明之乾道也御天者天道在我所御也○此與末節皆以聖業明天道蓋因其配天而及之也此言乾道運行終而復始不過一時之爲

而已。聖人至誠无息，與之默契，能知終始循環，皆時之  
運在天，在易本同一道。易書卦位正以摸寫乎此耳。是  
以見夫六位之間，始於潛而終於亢者，各以時成，有不  
假乎一毫人力之爲，而乾道之終始即寓於其間矣。由  
是乘此六龍而時出之，潛見之屬，惟其所宜，或隨時而  
順之，或因時而制之，使天道在我，運用之間而凡行已  
治人，莫非天道之流行。是其因時變化，行无轍迹。聖人  
一身常駕馭乎六龍，而乾之六龍常出没於聖人之一  
身也。此知之盡行之至，政教方施而萬民鼓舞，王道之  
始也。

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

大音  
泰

乾道即天道也。變者自亨而向利貞之時。化則至於利貞矣。正端正而不偏也。性命以理言。而氣在其中。大和以氣言。而理在其中。各從所重而言耳。乃者指言之辭。○此言天道流行發育萬物。而其闔關動靜之機。以漸而成。故氣運相推。由變及化。舉天下之物而利益之。則凡物賦受之理。行於元亨之時。而未立者。至是各正。而大小有定。不相假借。不相陵奪。蓋理由此全。而氣无不行矣。此生物之遂。所謂利也。由是冲和之氣。出於元亨之時。而未成者。至是保合。而機緘完密。无少欠缺。无少滲漏。蓋氣由此全。而理亦无不在焉。此生物之成。所謂貞也。是乃氣機藏用之時。而造化之能事畢矣。李氏曰。



觀物候之收斂。知氣機之歸藏。是乃所以爲利貞也。愚嘗統而論之。天道變化。不過理氣之流行而已。理者。太極之真。生物之本也。氣者。二五之精。生物之具也。理乘氣而寓。氣載理而行。二者相參。固无先後之殊。然以其初而言。則須先有理而後有氣。故此以性命先焉。而大和保合。則理亦全乎其中矣。蓋理全。則氣固。氣愈固。則理愈全。離合之妙。非知道者不能識也。○本義无所不利之利。即文言傳美利利天下之利。

首出庶物。萬國咸寧。

咸。皆也。○聖人在天子之位。德化隆盛。高出於物。有以極裁成輔相之功焉。則凡被其澤者。莫不各安其生。各

復其性。歡欣鼓舞。而无一夫之不獲矣。聖業成就。无以加此。故以爲利貞也。○顧氏曰。御天者。聖人行道之始。所以開咸寧之端。故曰元亨。咸寧者。聖人行道之終。所以收御天之功。故曰利貞。

象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

象者。象傳也。自此至坎。乃象上傳也。以猶明夷以之。以言能用易如下文所云也。自巳然者而言。後皆放此。自強不息。猶言健而无息也。蓋自強則不息。有息則非強矣。語意與至公无私相類。○爲卦兩象皆天。其行无息。即詩所謂於穆不已云者。非至健不能也。其在君子。則存養克治之功。已造乎極致。是以天德卓然。人欲退。

聽常伸於萬物之上。而无一。念一。息之少間焉。則其純亦不已。亦如天之行矣。大學所謂恂慄。正與此意相類。潛龍勿用。陽在下也。

此以下。舉周公所繫六爻之辭。而釋之。以推象占之由也。餘卦放此。○初九以陽剛之德。居一卦之下。學雖有用。而處勢則微。時未可為。澤未及物。故以為潛龍之象。而其占勿用也。

見龍在田。德施普也。

施去聲

德施。謂德之所施也。普。周徧也。○二有剛健中正之德。而當出潛離隱之時。輔君行道德。可遠施。故其象如此也。

終日乾乾。反復道也。

復音福。

天下之道。無時不在。君子志於是道。故於蘊諸心而措諸事者。往來反復。以圖進脩。而不敢有一息之間斷。則其體道之功。可謂密矣。終日乾乾。正謂此也。

或躍在淵。進无咎也。

四之或躍。乃可進而不必於進者。是以順天應人。進適其時。而无所咎也。○本義釋所以進无咎之義。非正解進无咎也。

飛龍在天。大人造也。

大人者。大德之人。造。興起在位。言應期而起也。

亢龍有悔。盈不可久也。

以九之極剛。居上之極位。是以盛滿之心。處高亢之地。所謂盈也。盈則必虛。不能長久。理勢然也。

用九。天德不可為首也。

舉用九以該下文。後多放此。天德即乾德也。○剛柔相濟。人之全德。苟於應事接物之間。而任剛自遂。以之為先。則失中正之宜。而敗事失人。其弊无所不至矣。故必用九而後得吉也。

文言曰。元者善之長也。

長上聲下同

文釋也。言謂舊文。彖爻辭是也。文言者。申釋其言。猶後世所謂釋文者也。彖象所言。孔子既各為傳以明之矣。猶以乾坤道大。六爻義廣。故又作此以申釋之。然此與

坤卦本自爲一篇。王弼始以附於卦後。而加文言曰三字也。元指在人之元。仁是也。善謂四德。○此下四者皆以在人之德言之。仁者心之德。愛之理。是則所謂元也。人之有生。得此最先。而兼統四者。故其體涵育渾全。而无不包。其用周流貫徹。而无不在。蓋四德不同。而仁爲之首。其下三者。不過即此而節之宜之守之而已。此所以爲善之長也。此元之所以統天也。

亨者嘉之會也。

嘉美也。會聚也。○在人之亨謂之禮。乃天理之節文。人事之儀則也。禮則大小有倫。上下有章。而酬酢之儀。不忒。節度詳明。品式備具。而周旋之則不乖。蓋自一事一

物之細以至三百三千之繁。无往而非人文之著焉。乃嘉美之所會聚也。禮之本體蓋如此。

利者義之和也。

各得其宜之謂義。无所乖戾之謂和。○義者心之制事之宜。乃人道之利也。既謂之義。則人倫庶物各得其名分界限之宜。而於理無所乖。於情無所拂。蓋即其義之安。而和已行乎其中矣。非義之外。別有所謂和也。

貞者事之幹也。

智者心之明。事之鑑。乃人道之貞也。是非可否之理。既明於中。則有以爲應務之本。而百爲之用。胥此立矣。蓋惟知之明。是以守之固。惟擇之審。是以行之至。亦猶貞

下起元終則有始之意也

君子體仁足以長人

體猶身體之體長君長也。上文四德人所同有。特以衆人蔽於私欲而或失之。唯君子私欲不留。天理完固。故其所存所發无不於仁。是仁從我而出。而我之體即仁也。既能體仁則善之長在我而仁。民愛物自无不周。可以長人而无愧矣。孟子曰。唯仁者宜在高位。正此意也。

嘉會足以合禮

衆理之所聚而不可遺者謂之會。節文條目。纖悉具備。乃禮之本然也。君子嘉其所會。自動靜語默之間。以至



於親疏貴賤之際莫不煥然有章而无一事之不美焉。則動容周旋各中乎禮而與天秩之本然者合矣。若有未盡則豈禮之全體哉。蔡氏曰。得其一不得其二非嘉會也。得於此不得於彼非嘉會也。得者千百不得者猶一二非嘉會也。嘉非難嘉其所會爲難。

利物足以和義

義之爲德本无不和。君子以物處物。因其不齊之類而正名定分。使各得宜。則和生於均。而恩義愈篤。乖戾不生。有得乎義之和矣。蓋由分守之嚴明。足以相維而不至於相瀆。故其恩義之浹洽。足以相固而不至於相戾也。○葉氏曰。尊卑辯而見交泰之情。內外嚴而得感通。

之理大小定則爭奪之禍息彼此均則侵軼之患消若夫狎之而怨生瀆之而亂作由不知和義之道故也  
貞固足以幹事

君子之心至明至健知正理之所在而固守之凡其是非之辯裁處之方自有確然不敢欺且易者是以依據有地妙應無窮而凡經權之事皆依此而立也中庸所謂事前定則不困意亦近之

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貞

君子謂至健之人四德謂仁義禮智乾者人之健元亨利貞者人之德此承上文而推本之言君子之心強毅堅忍智力俱到為能勝其人欲之私是以能全天理

之公而行此四德。如上文所云也。苟非君子。則遷於已私。奪於外誘。不復能行之矣。彖辭以乾冠元亨利貞之上。而以四者屬乾之下。正此謂耳。故引經文以實之。沈氏曰。知君子行德之由。則知文王繫彖之旨矣。○愚按。聖人名卦繫辭。本爲占者而設。初无他義。然其精蘊。則有不容一言盡者。故彖傳以天道明之。則以乾爲天。而以元亨利貞爲天之四德。文言以人道明之。則以乾爲君子。而以元亨利貞爲君子之四德。雖其意之所指。可相發明。然皆非本義也。學者隨文以求義。而不牽合於天人之間。則庶乎有以得之矣。○本義引穆姜語。在魯襄公九年。穆姜。姜姓。齊女。魯宣公妃。成公母也。詳見隨

卦傳者指孔子

初九曰。潛龍勿用。何謂也。子曰。龍德而隱者也。不易乎世。不成乎名。遯世无悶。不見是而无悶。樂則行之。憂則違之。確乎其不可拔。潛龍也。樂音洛

何謂者。設問之辭。孔子自謂。亦設辭以答之也。遯。避也。悶。煩鬱意。不見是者。不見是於人也。樂者。道與時遇而心有可樂也。行。謂行道。憂者。道與時違而心有所憂也。確。堅固也。拔。移也。○設爲問答。以申陽在下之意。言有神明不測之德。而隱於下位也。守其道。不隨世而變。晦其能。不求知於人。此非周德務實者不能也。行與時違。則勢必至於遯。已不求名。則人亦不是之。然皆自樂。

自信不以外物動其心。何悶之有。初之爲此。豈有意於其間哉。使時可樂。則行其道於天下。今時可憂。故去之以善其身。用舍無與於已。行藏安於所遇。蓋有確然堅固。而非富貴貧賤所能奪者。言无意必。而有操執也。此皆龍德而隱之事。非特尋常隱者而已。此所以爲潛龍也。

九二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龍德而正中者也。

正中。正當潛躍之中。以時位而言也。○九二剛健中正。有龍之德。不潛未躍。正中之時。包下文而言也。

庸言之信。庸行之謹。閑邪存其誠。善世而不伐。德博而化。

行去

信者言有實謹者行有常閑防也防其邪使无出入乃所以存誠也善世善蓋乎世猶所謂天下之善士也伐誇也德博德之所施者博也化謂物從而化有不知其所以然者○庸言庸行人所忽易大人心无時而不存故言行无微而不敬蓋不求其然而自无不然所以爲盛德之至也小者如此其餘可知則宜无邪之可閑矣然猶恐邪妄生於念慮不及之地以害其本然之善於是嚴敬愈密防其私誘使內外瑩然以存吾真實无妄之體用如此則善蓋一世非人所及矣然不知有餘在已不足在人何伐之有此皆以龍德而言也德極其盛

而。又。得。時。位。以。行。之。則。其。過。化。存。神。之。妙。无。物。不。被。而。君。心。以。格。民。德。以。新。有。不。知。誰。之。所。爲。矣。豈。待。別。有。恩。意。之。施。而。後。化。哉。此。又。兼。中。正。而。言。也。

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

上文所言。皆君德也。九二雖未得大人之位。而大人之德。體用已全。故亦謂之大人。而爲人所利見也。

九三曰。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何謂也。子曰。君子進德脩業。

林氏曰。德者業之基。業者德之著。○德謂理之得於心者。進之。使日至於高明業。謂理之成於事者。脩之。使日至於廣大。君子乾乾惕若。爲此而已。

忠信所以進德也。脩辭立其誠所以居業也。

盡已之謂忠。以實之謂信。乃誠之主於心而未及於事者也。脩省察也。脩省言辭與行相顧。即論語所謂先行其言而後從之。乃誠之見於事而有成功者也。立。植立而不墮也。誠即所謂忠信也。居者常守不失之意。○君子內積忠信。有爲善之實心。而內不自欺。使真實无妄。進爲有地。則善念日生。駸乎上進而不止矣。脩省言辭。有躬行之實事。而言不虛妄。使心之忠信。集聚不散。則外業成就。終身可守而无失矣。此二者。進脩之本也。林氏曰。忠信則心誠。脩辭則誠立。又曰。忠信求諸心者也。脩辭求諸身者也。而皆不外乎一誠。求誠於心。則德進。



求誠於身。則業脩。故君子之道誠而已矣。又曰。誠立則業居。非立誠之外。又有居業工夫也。

知至至之。可與幾也。知終終之。可與存義也。

幾平

理一而已。自其極致而言曰至。自其歸宿而言曰終。至之者。未至而期至。終之者。既至而不遷。可與猶可與共學之可與言。可與爲此也。幾者。微妙之理。即至之所在。而德之所以爲德者也。終者。義之統體。義者。終之散殊存。謂守而无失也。○凡有所進。必有所至。君子知忠信所以求至。而內主忠信。以至之。則善念日長。神智日開。其於微妙之理。爲吾所當至者。雖未能遽至。而可與先知矣。既有所至。必有所終。君子知立誠所以爲終。而脩

辭立誠以終之。則踐履篤實。持守堅固。其於事理之宜。爲吾所當守者。即可與守之而常久不失矣。此二者。進脩之事也。按舊說以忠信爲求道之心。知至爲致知之事。世多用之。林氏獨謂言求道則方知所向。而无實地。可據言致知。則但知所在。而與知終无別。故別爲說如右。雖與舊說不同。而於朱子孝須實孝。則孝德日進。弟須實弟。則弟德日進之語相合。非苟爲異也。知忠信非求道之謂。則知至非致知之事矣。讀者詳之。

是故居上位而不驕。在下位而不憂。

上言乾惕之故。此承上文而以其效言之。所謂厲无咎者也。蓋能進德脩業。則內重外輕。故居下之上。而臨民

則忘其尊而不至於驕。居上之下而事君。則勝其職而不至於憂也。

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矣。

時。謂當惕之時。進脩之功。无間可息。故雖至名猶爲當。惕之時也。○又總爻辭而申釋之。

九四曰。或躍在淵。无咎。何謂也。子曰。上下无常。非爲邪也。進退无恒。非離群也。君子進德脩業。欲及時也。故无咎。

齊下雜  
並去聲

上下。謂欲上欲下也。邪。名利也。進退。即上下也。恒。亦常也。群。黨類之在下者。時。謂可爲之時。○九四。或上或下。有似爲邪求上者。然心實非爲邪也。或進或退。有似離

群獨進者。然心實非離群也。蓋其德業已備。欲及時以施於用。是以雖無爲邪。離群之心。而不暇計其迹之嫌也。如此。則有成事之機。而無失身之辱。何咎之有哉。九五曰。飛龍在天。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水流濕。火就燥。雲從龍。風從虎。聖人作而萬物覩。此舉物情以起聖人。猶詩之有興也。聲同則迭爲唱。和故相應。氣同則迭爲感召。故相求。水潤下。故流濕。火炎上。故就燥。龍興而雲騰。虎嘯而風烈。六者感應之自然也。聖人興起在位。布行新化。以爲物先。則有以新天下之耳目。聳天下之觀瞻。而凡天下之人。莫不仰而覩之矣。所謂利見者。蓋如此。

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則各從其類也。

此又以物類推利見之故。亦猶詩之比也。動物得陽氣之多。是本乎天以生也。而其首上戴以親乎天。植物得陰氣之多。是本乎地以生也。而其根下垂以親乎地。所以然者。蓋由天陽地陰。其分即動植之類。故各以類而相親耳。聖人於人。本同一類。而其德位。又有特出焉者。萬物安得而不親哉。

上九曰。亢龍有悔。何謂也。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貴者必有位。高者必有民。上九居卦之上。貴且高矣。然无道以處之。故雖貴而位失。雖高而民離。雖有賢人在

下而莫爲之輔。安身承弼之資。无一可者。是以動而有悔也。○本義以九五以下。皆爲賢人。此易之取義各別也。

潛龍勿用。下也。

前節既詳六爻之義。此以下。又約其旨而申之也。初居卦下。未得時位。故其象占如此。

見龍在田。時舍也。

舍去聲

馮氏曰。舍如出舍於郊之舍。猶言邸寓也。○二雖出潛。然猶舍於人臣之職。而未得人君之位也。

終日乾乾。行事也。

君子當行之事。德業而已。三處危疑之地。而一意進修。

所以行其所當行之事也。○余氏曰。禹作司空。曰。予思  
日孜孜。召公爲太保。周公戒之曰。誠敬用治。非於分外  
有所加也。求盡其事而已。

或躍在淵。自試也。

四有能進之具。特試夫天。命人心之可與未可耳。若時  
已至。則可遂躍而爲五之飛矣。

飛龍在天。上治也。

治平

言居君師之位。以治天下之民也。然謂之治。則有政教  
之故矣。

亢龍有悔。窮之災也。

窮即亢也。災即悔也。

乾元用九。天下治也。

治去聲

乾者卦之首。君象也。元者天之德。君道也。元包四德。故舉乾元亦足以盡君道也。用九者剛而能柔之意。言人君之道剛而能柔。使夫威德並行而不流於猛。則畏威懷德。人莫不然。而天下治矣。即書所謂執中者也。○或曰。九五无柔。天下其能治乎。吳氏曰。有中正則亦剛而能柔矣。

潛龍勿用。陽氣潛藏。

此又發明下也之意。言初陽在下。其氣潛藏。賢人隱避之時也。潛龍勿用。以此故耳。

見龍在田。天下文明。



全史周易卷之十一  
九二雖未得大人之位。然既見於田。則其存神過化之妙。自不能泯。是以天下之人。被其化者。莫不丕變。而有以成文明之俗也。○林氏曰。周公相成王。制禮作樂。以成有周雍熙泰和之治。是也。

終日乾乾。與時偕行。

時。謂憂危之時。○九三居下之上。時當憂懼。而能乾乾惕厲。以處之。進德脩業。不敢少懈。是能與時偕行而不悖也。苟與時違。則咎有所不免矣。

或躍在淵。乾道乃革。

乾道。即乾爻也。易之卦爻。莫非道之所在。其在乾卦。則謂之乾道也。革。變也。○四居下體之極。而交上體。乾道

變革之時。天命人心去留之際也。時當改革而未定。故其進退亦未定也。

飛龍在天。乃位乎天德。

五以聖人之德而居天子之位。是其位乃位乎天德者也。明非无德而據尊位也。

亢龍有悔。與時偕極。

處亢極之時而不復。知有變通之道。是與時而俱極也。其悔宜矣。

乾元用九。乃見天則。

天者理而已矣。則乃理之有節限者也。君道剛而能柔。則其體之於身。施之於政者。莫非天理本然之度。而无

太過不及之差矣。故可以見天則也。言聖人之所爲即天也。

乾元者。始而亨者也。

此以下復申彖傳之義。而此一簡首釋元亨也。蓋收歛之餘。一氣初動。而天下之物機緘朕兆。於是始矣。既開其始。則其暢茂條達發榮滋長。自有不可遏者。理勢然也。此以品物之生長。釋乾之元亨。即資始流形之意也。利貞者。性情也。

性者成之實。情者生之本。○品物在元亨時。性情已具。特以幾微而難測。發見而未凝。故不足以見其實。至於利貞。然後生理具備。全其所受之正。而化機完固。足爲

發生之端。是乃物之性情。而乾之利貞。於此可見。亦即各正保合之意也。按此二條。皆即物以申天德之義。蓋四德之運。雖若無形而難知。而其品物之生成。則實有迹而可驗。故姑以物序言之。非即以此爲天德也。學者默識其旨。則精粗本末。一以貫之。而无極太極之妙。因可見矣。

乾始能以美利利天下。不言所利。大矣哉。

乾始。即乾元也。不言亨者。亨已在其中也。天下。指物而言。不言所利者。乾不自言其所利也。○上既分言四德。動靜之機。此又合言一元貫通之妙。蓋歸重於元。以釋統天之意也。言乾之元。能始而亨。則固无物之不生矣。

且能以嘉美之利利天下。而物各得宜。不相凌奪。又能  
藏利物之用於无言。而神功歛寂。人莫能窺。蓋雖流行  
異時。生成異職。而一元之氣成。始成終。自有不容間者。  
此元之所以爲大也。

大哉乾乎。剛健中正。純粹精也。

此又言四德統體之妙。蓋乾者一氣渾淪之名。而元亨  
利貞。則其所具之德也。本體堅固。无所屈撓。之謂剛。體  
用有常。无所間斷。之謂健。中者。禪代有序。而不差。正者。  
界限分明。而不亂。純則剛健之至。不雜於陰柔。粹則中  
正之極。不雜於邪惡。至其純粹。則又淵微精密。而无聲  
臭之可名。凡此皆四德之妙。而乾實統之。所以爲大也。

蓋乾德至大，非一言所能盡，故著此數字以深贊之。非四德之外，又別有是數者，然後爲大也。

六爻發揮，旁通情也。

發揮，陳示布列之意。情，謂乾之情。○此言易具乾道，以申六位時成之意，亦以起下文體易之事也。乾之爲情，純陽至健，要不過四德之流行統體而已。方其无畫之前，隱而未洩，及其三畫之際，洩而未盡，故必至於二體兼備。六爻陳列，然後曲盡而无遺也。蓋其數奇而變，即流行之用。質一而實，即統體之全。是六畫之所在，莫非純陽至健之理，而乾道之蘊在於易矣。聖人法乾以爲治，寧不本於此哉。

時乘六龍以御天也。雲行雨施，天下平也。施去

此聖人體乾之事。蓋有見於易而然者也。卦之六爻皆天道之所在。聖人於是時乘之，而變化隨宜，以行天道，則政教如雲，德澤如雨，蓋即天道之昭，回浸潤者而无一物不得其所矣。乘龍雲雨，聖人之元亨也。天下治平，聖人之利貞也。又申乘龍咸寧之意。

君子以成德爲行，日可見之行也。斷下同

君子，聖人之通稱。指初九而言也。德存於心，行之本也。行見於事，德之用也。○此專以德言之。初九脩身體道，德已成矣。由是舉而措之，以爲事業，則其克養有素而致用不難。是以即日可見於行，不待積久而後能也。

潛之爲言也。隱而未見。行而未成。是以君子弗用也。覲音  
潛。即釋爻辭潛龍之潛也。爲言者。舉而釋之之辭也。成  
成功也。此君子指占者而言。○承上文言君子以成德  
爲行。固宜其可爲矣。然謂之潛。則身隱未見。故其行未  
成。於此強爲。祇自勞耳。是以君子亦當如之。而弗用也。  
言非德之不足。乃時之未偶也。

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辯之。寬以居之。仁以行之。易曰。見龍  
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

聚者會其散。辯者審其歸。寬不急迫也。仁者无私心而  
合天理之謂。○天下之理。散於萬殊。故君子廣其聞見。  
以聚之。其理既聚。不能无疑。故又問於師友。以辯之。其



辯既明。理皆可守。則優游寬裕。以涵養之。所養既深。可見於事。則公心合理。以體驗之。四者相因。皆成德之由也。二能由此以成君德。故亦謂之大人。而爲人所利見也。

九三。重剛而不中。上不在天。下不在田。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矣。種評聲

天者五之位。田者二之位。○以九居三而不中。性體過剛。而所以用剛者。又不得其當也。此以本體而言。其有可危之資也。且居五之下。爲上所任。居二之上。爲下所觀。則其責任不輕。而可畏甚矣。此又以時位而言。其有可危之勢也。餘見前節

九四重剛而不中。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故或之。或之者。疑之也。故无咎。

人謂人事。指三位而言也。○九四以剛處柔而不中。志欲進而不決於進。是有能疑之資也。且未得天子之位。而在大臣之上。又當人事既盡之餘。是居可疑之地也。以能疑之資。居可疑之地。故或之。又釋或之之義。以爲其心疑而未決。故其迹或而未定。蓋將審夫天人從違之際。而後進焉。是以進得其宜而无咎也。○蔡氏曰。无過不及之謂中。三之不中。傷於太過者也。四之不中。淪於不及者也。胡氏曰。過則憂不及。則疑。然憂所當憂。卒於无憂。疑所當疑。卒於无疑。故三四皆无咎也。愚按乾

卦六爻。文言皆以聖人明之。而三四二爻。復有不中之說。不知何謂。然其實則周公本義讀者。不可泥彼而疑此也。

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

夫者。發端之辭。合者。渾一无間之意。○易簡理得。即天地之易知簡能也。知周萬物。即日月之照臨下土也。動靜得宜。即四時之寒暑不忒也。賞罰有章。即鬼神之禍福不僭也。道一而已。其原爲天地。其精爲日月。其運爲四時。其柄爲鬼神。莫非至公无私之理。大人以道爲體。而所存所發。亦无一毫人欲之僞。以雜之。則天地日月。

本頁原缺

不足以語此矣。不言得喪者。省文耳。

坤上

坤元亨。利牝馬之貞。

占也。牝馬。占之象也。○卦與乾爲一例。而義不同。蓋以六畫皆陰之性。而名之者也。故坤爲天下之至順。人能如此。則虛而能應。簡而易從。有必通之理矣。故其占當得大亨。然又必利於坤道之貞。以此順道爲正。而固守之不強其力之所難爲。與其分之所不得爲者。乃爲得所處之宜耳。故曰利牝馬之貞。明不利於剛健之貞也。說見下文。

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利。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安貞吉。

似音由  
喪去聲

此亦占也。攸所也。往行也。包下文五事而言。迷錯也。西南東北四方之名。亦占之象也。安者安守而无勉強之意。○申牝馬之義。言陰之分。居後主利。類在西南。不如陽道之全。故占得之。而有所往者。任已先物。則才力不逮而至冥迷。居後從陽。則因人成事。而可无失。又義主斷制。非陰所能。但當務本節用。主利之事而已。西南陰方。往則有應。是得朋也。東北陽方。往非其類。是喪朋也。即此觀之。則其正與不正之分。有不待辯而明者。故惟安守其正。居後主利。而往西南。不爲越分之事。乃可獲吉。一有馳騫於先義東北之心。則非安貞之義。而吉不

本頁原缺

此特因亨義而偶言之。非謂其餘不相合也。學者引而伸之。益足以見坤德之盛矣。

含弘光大。品物咸亨。

含。包容也。弘。寬廣也。光。昭明也。大。普遍也。○以蘊蓄言。之。生意渾融。所謂含也。弘。則所含者廣。无物不有矣。以發用言之。化工昭著。所謂光也。大。則其光周徧。无所不被矣。四者載物之厚德。坤之亨也。物隨其德以亨。豈復有壅遏者乎。或疑光大爲亨。兼含弘而言之。何也。蔡氏曰。造化之理。不翕聚則不能發散。是以惟含故光。惟弘故大。推之人事。亦多類此。苟无含弘之積。而求光大之用。惡可得哉。愚按乾資始者。朕兆於中。坤資生者。胚胎



於中。乾流形者。呈露於外。坤咸亨者。發達於外。此時之不同也。

牝馬地類。行地无疆。柔順利貞。君子攸行。

類同類也。无疆者。悠久不息之謂。○此借彖辭牝馬之象。以明神之利貞也。牝馬質陰而行地。乃與地爲類者。然致遠无息。不以爲難。則非健不能矣。故以況坤之德。則順承天施。无所違悖。是其柔順。即牝馬之爲地類也。堅守其順。終始不易。是其利貞。即牝馬之行地无疆也。此生物有終之義。故以爲坤之利貞也。其在君子。則安常守分。不過盡其才力之所能爲。而堅貞安固。終不出乎柔順之外。是其所行。亦如坤之順而健也。言此以結。

上文之意。起下文法坤之占也。○蔡氏曰。物之生成。一而已矣。而以爲乾坤各有四德者。陽施陰受之義也。乾之四德。以所施者而言。坤之四德。以所受者而言。所施者氣所受者形。雖微有先後之殊。而相濟以成造化。則有不可闕者。豈可目坤德爲贅疣而已哉。

先迷失道。後順得常。西南得朋。乃與類行。東北喪朋。乃終有慶。

道。陰道也。順。猶得也。常。常道也。慶。福也。○上以地道明坤之德。而此以下。釋坤之占也。坤道之常。不宜先而宜後。故居先則迷。以失道也。居後則順。以得常也。西南陰方。其類皆在。故往向之。乃有同類之助。東北喪朋。始雖

不利。然能反之。則終有得朋之慶矣。

安貞之吉。應地无疆。

應。猶合也。○地之為德。安而且貞。即柔順利貞之謂也。君子能安於貞。而有後得主利得朋之吉。則安者順之為貞。貞者健之守。是其順健之德。亦如地之德矣。吾德在地。則為安而且貞。在君子。則為安於貞。雖小有不同。其實一也。○顧氏曰。上言柔順利貞。君子攸行。言地之德。而因及君子之德也。此言安貞之吉。應地无疆。言君子之德。而因驗地之德也。

象曰。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

物。專指人而言。○地之形勢。高下相因。是之謂順。故以

爲坤之象。非極厚不能也。君子寬裕溫柔。慈祥愷悌。所  
存所發。无不深厚。於以承載天下之物。而使之各遂其  
生。各復其性。則與地同其體用矣。中庸所謂足以有容。  
亦此意也。○或疑乾不言乾而言健。坤不言順而言坤。  
何也。朱子曰。此孔子下字時。偶有不同。必求其說。則鑿  
矣。

初六。履霜。堅冰至。

履奇禮

象也。占在其中。○初陰始生。其端甚微。霜之象也。由此  
積之。則其壯盛之勢。不可遏矣。故其象如履霜而知堅  
冰之將至也。占者能預防之。乃可免耳。顧氏曰。小人方  
竊位於朝。署。而其終將盤據乎要津。夷狄方啓釁於邊。

隨而其究將憑陵乎中夏皆此爻之謂也

象曰履霜堅冰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馴音

此以象傳分附各爻之後乃鄭玄王弼宗費直之易而為之也後皆放此孔氏曰馴猶狎順也若鳥獸之馴狎然言順其道習而不已也道謂陰道指理勢而言也後凡言道者放此○陰氣初動結而為霜猶初陰之始生也從此因循以至於極則必為堅冰矣明微之必盛也六二直方大不習无不利

爻也○直者存主至公无邪曲之私方者裁制得宜有一定之則大則无一念之不直无一事之不方而克實光輝各極其盛矣然其所以為直方大者又皆不思不

勉從容中道。非有所矯而自不枉。非有所裁而自不偏。非有所擴而自不隘。所謂不習无不利也。六二柔順中正。又得坤道之純。乃所謂天下之至順者。故其内外合一。大而能化如此。占者亦有此德。則應其占矣。象曰。六二之動。直以方也。

六二應事接物。有為有行。皆由直以爲方也。蓋惟心无私。然後事當理。正已盡。然後應物妙。否則動而不妄者。幾希矣。

不習无不利。地道光也。

二處坤地之中。故其道爲地道。即指直方大之德而言也。○六二之德。出於自然。故其存於中者。昭明瑩淨而

全體呈露發於外者宜著盛大而妙用顯行也蓋不假於矯揉掩襲之勞而无困苦艱難之病則其克盛宣著自有不可遏者非實有未安而強克達之也故贊之

六三含章可貞或從王事无成有終

本象以戒占也。含。包也。猶抱負也。與姤卦少異。剛柔相雜曰文。文之成者曰章。陰居陽位。故爲含章之象。可如論語可卷而懷之之可。猶言能也。成者成其始而兼乎終也。終則无始而僅終其事耳。○三陽剛有可爲之德。六陰柔非獨制之才。故得此占者。雖有章美之德。素蘊於中。猶當貞固以守。不急於進。乃爲得所處之宜也。然居下之上。已在其位。有終不得而藏者。故或時出以從。

王事則亦信順有餘。而剛毅不足。始不率先以立事。終能致力以成功耳。蓋不越其分之宜。而自得乎下之職。非含章可貞者不能也。

象曰。含章可貞。以時發也。

時謂可爲之時。○以時發者。不敢輕試其章。言可貞之志如此也。苟爲不然。則是懷寶迷邦而已。豈君子之心哉。

或從王事。知光大也。

知去聲

或從王事。兼无成有終而言也。程傳曰。象舉上句。解義并及下文。後多放此。○言其思慮明審。識見超邁。能知臣分之不可越。故无成而代有終。若暗昧淺狹。則不能



若此矣

六四括囊无咎无譽

象而占也。譽名也。○六四重陰不中。不能有爲而過於退守者也。故謹密隱遜。慎而不出。爲括囊之象。占者如是。雖可无咎。然事功无稱。則亦不足以致譽也。

象曰。括囊无咎。慎不害也。

能慎則事不敗而時不逆矣。

六五黃裳元吉

象而占也。黃裳德之見於治者。凡言元吉者。盡善而大吉也。程子曰。吉大而不盡善者有矣。○六五以陰居尊。有中順之德。故其見於治者。接人以恭而各中其節。行

政以簡而適合其宜。好高自。用之私。无所雜於其間。黃裳之象也。人有是德。則君道盡而治无不成矣。必言黃者。明順之本於中耳。非順之外。別有所謂中也。○本義引南蒯事。在昭公十二年。南姓蒯名。魯大夫季平子意如之費邑宰也。子服惠伯亦魯大夫。子服氏。惠謚伯字。疑即行也。名椒。一名湫。平子立。不禮於蒯。於是蒯謀逐平子而立公子慆。故筮之。遇坤之比。以示惠伯曰。即欲有事。何如。故惠伯答之。如此。故筮者。不指其事而泛卜吉凶也。即欲有事。亦不指其事而言。蓋其事有難以語人者。故答以忠信之事則可也。外強內溫。以卦德言。坎險為強。坤順為溫。言力足以制人。而心不忍於害人也。

和以率貞。以卦象言。水性柔弱。故和。土性安貞。故貞。率者。易以示卦爲內。上卦爲外。今坎在上。坤在下。自下而上。以上率下之義也。中。中心也。下。爲下也。極者。理之至極。即元也。不得其色。非黃也。不得其飾。非裳也。不得其極。非元也。三者皆非爻辭本義。今引之。特以明不可占險之意耳。

象曰。黃裳元吉。文在中也。

文。指中順。中。猶內也。○言中順之德。克積於中。故其發於治者如此。苟以聲音笑貌。僞爲於外。則有時而息矣。豈黃裳之謂哉。程子所謂有天德。便可語王道。意亦知此。

上六。龍戰于野。其血玄黃。

象也。陰盛。故與陽皆稱龍。陽衰。故與陰皆稱血。○上六以陰居坤之極。陰盛之極者也。陰雖不敢以抗陽。然既盛。則亦不顧名分而與之爭矣。故為龍戰于野之象。當此之時。陽氣甚微。固不免為所傷。而陰之理逆。亦不容獨全者。故又為其血玄黃之象。得此占者。不順乎陽。祇以自傷而已。可不戒哉。○胡氏曰。初言堅冰。防龍戰之禍於其始。此言龍戰著堅冰之禍於其終。周公慮患之意深矣。

象曰。龍戰于野。其道窮也。

窮極也。○陰極則盛。乃與陽爭。故其象如此也。

用六利永貞

戒占也。永，長也。○凡筮得陰爻者，有六有八。然六爲老，八爲少。老變而少不變，易占其變，故用六。在坤則諸爻皆六，變而爲陽者也。陰性躁，不能固守，變而爲陽，則能永守其正矣。故占亦以此爲利也。陳氏曰：永貞者，見義必爲，爲之必要其成，不以私誘之故而失其所守也。蓋健以致決，毅以道遠，非陽剛不能，故惟永貞乃得此爻之義。

象曰：用六永貞，以大終也。

大陽也。○陰柔本小，變而爲陽，則終於大矣。始雖柔懦，終則堅剛，所以利永貞也。

文言曰。坤至柔而動也剛。至靜而德方。

柔无成而剛有爲。靜无形而方有體。各以類相反也。○言坤之爲坤。質成於陰。退然不敢自專。其柔至矣。然效法之機。不可禁禦。則動未嘗不剛也。事統於乾。寂然无所區畫。其靜至矣。然賦形有定。不可移易。則德未始不方也。柔而靜者。順之爲也。剛而方者。健之守也。是乃所謂牝馬之貞者。而利亦在其中矣。此以地道申坤義。與下條自不同也。按彖傳合言健順。以釋利貞之辭。而此分言以申之義。若小異。然剛方之德。非哈乾道而別有所爲。則健終不出乎順之外也。此陰陽之分。學者不可不察。

後得主而有常

此以有常明後得主利之義。乃人事之占也。言天下之物屬乎陽者。可以居先而主義。坤既純陰。則不能矣。故惟居後主利。乃爲有常之道耳。明其分所當爲。與其力之所能爲者。在此而不在彼也。獨舉二義。則卦辭君子以下數事。皆在其中矣。○宋程頤字正叔。河南人。世稱伊川先生。幼與兄顥同受學於春陵周敦頤。嘗因今經作易傳十卷。止解六十四卦。而上下象象傳及文言傳五篇。皆在其中。又以序卦傳。分置諸卦之首。獨无上下繫辭傳說卦傳雜卦傳四篇。且其書精於義理。而畧於卜筮象數。故本義所引僅數條。

含萬物而化光

化。謂化機。指在坤者而言也。○此以下。復以地道言之。與首條同。言乾元資始之時。物尚未生。坤則含萬物之生意於中。而无一之或遺。所謂含弘者也。由是發達於外。則化工明盛。无所不到。而光大之用著矣。物隨而亨。豈待言哉。詳見象傳第二條。

坤道其順乎。承天而時行

此復明元之義。言天氣初動。作始萬物。而坤即承天以生之。不先不後。當時而行。是其順也。或不承而造始。或雖承而後期。則皆不可以言順矣。○按象傳釋卦辭。有以坤德言者。有以占事言者。此復錯舉而申明之。故地



道人事。兩相間雜。學者若以乾例求之。則失之矣。

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

積。積累也。由微以至著也。善。謂孝弟忠信之屬。慶。福也。殃。禍也。○此以家道興衰之理而言。由一事之善。積而至於无一事之不善。由一人之善。積而至於无一人之不善。所謂積善之家也。其家如此。則薰陶既久。賢哲日蕃。而慶有餘矣。言不止於一世之慶也。不善反此。陳氏曰。積善之利。及其子孫。不善之害。流於後世。由微之謹。不謹故也。

臣弑其君。子弑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矣。由辨之不早辯也。易曰。履霜。堅冰至。蓋言順也。

漸。漸積也。由辨之辨中從少。乃慶殃由分之幾。早辯之辯中從言。則致其明審之意也。○此以殃之大者言之。臣弑其君。子弑其父。皆人道之大變。然非起於朝夕之故。亦由一念之逆。漸積以至於極而致然耳。既謂之漸。則其心術之幾。必有至微而不可見者。是則慶殃由分之地。所謂辨也。爲君父者。正當早辯乎此。而豫圖之。以免於禍。若不能辯。則无以遏其漸積之不善。而潛消其未萌之殃。所以見弑而不可解也。坤初爻辭。言當慎辨於微耳。慎之則善。雖小而當爲惡。雖小而可懼。有餘慶之來。而无弑逆之及矣。夫陰陽淑慝之分。即善不善之謂。而陰禍之極。亦猶弑逆之事。然由馴致而然。則其始

有不可忽者。故以此釋文義。欲人推廣之也。○薛氏曰。人知堅冰之可畏。而不知防微杜漸。戒於履霜。故往往不可救藥。君子見幾豫備。恒慎於微。是以不至於成殃也。昔之聖賢。非爲慶而爲善。而慶日積。非畏禍而不爲惡。而禍日消者。无他用。此道而已。文言著此。爲戒深矣。直其正也。方其義也。

存主至公。无少私曲。則謂之正。直即正之謂也。應酬得宜。无所差謬。則謂之義。方即義之謂也。此二者。直方之義。君子已成之德也。

君子敬以直內。義以方外。敬義立而德不孤。敬者。心之主宰。以敬存心。則私意不容。而內自直矣。義

者事之裁制。以義制事。則私欲不累而外自方矣。敬義  
既立。而交養互發之機。自不能已。則外有所資而敬愈  
篤。內有所本而義益精。故能各極其盛。而不陷於一偏  
也。此二者。德之所由成也。陳氏曰。不言正以直內而言  
敬者。蓋纔敬。則心必正。故轉正爲敬也。朱子曰。專言義  
而不知敬。則有虛驕急迫之病。而所謂義者。或非其義  
矣。專言敬而不知義。則有昏憤雜擾之弊。而所謂敬者。  
或非其敬矣。非不孤之謂也。

直方大。不習无不利。則不疑其所行也。

疑者。迷惑凝滯之意。○二由敬義之功。以成直方大之  
德。則涵養純熟。矜持渾化。日用之間。莫非此德流行之

妙。其於行事坦然无所疑惑矣。蓋機雖動於吾心。而實出於无心。迹雖著於有爲。而實妙於无爲。故无迷惑。凝滯而待於習也。亦有疑焉。則是直方大之德。猶未盡熟。而思勉之功。不可无矣。蔡氏曰。孔子從心所欲不踰矩。孟子取之左右逢其原。皆不疑其所行也。

陰雖有美含之。以從王事。弗敢成也。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地道无成而代有終也。

項氏曰。陰雖有美含之。絕句。以含之連下文。讀者非。六三雖有章美之德。含藏於中。而以是德從王事。則顧弗敢成者。非其才有不足。乃其分有不敢也。蓋以天地言之。天陽地陰。三陰柔則地道也。以夫妻言之。夫陽妻

陰。三陰柔。則妻道也。以君臣言之。君陽臣陰。三陰柔。則臣道也。地之爲道。不先天以成始。惟代天以終事。雖有生物之功。不過以順爲正而已。地道如此。則妻道臣道。從可知矣。此三之所以无成也。三本臣道。兼地與妻而言者。推類以明之也。

天地變化。草木蕃。天地閉。賢人隱。易曰。括囊。无咎。无譽。蓋言謹也。

變化。猶通泰也。蕃。滋也。閉塞也。○言天地變化。世運通泰。則和氣薰蒸。草木蕃蕪。而人類可知矣。天地閉塞。世運衰微。則道隨時否。賢人隱遯。而庶物亦可知矣。君子遇此。尚可出而有爲哉。六四所云。正謂其處閉塞之時。

故當謹避而不出也。獨以時言。事可推矣。

君子黃中通理

黃以德言。中以心言。通貫通也。理條理也。○此以養成之德言之。君子涵養既深。有以全乎天命之善。故其中德之在內者。渾然全體。統合無外。而萬事萬物之理。無不貫通。是即大德之敦化也。然於其中。又有脈絡分明之妙。而一事一物。各有條理。不相混淆。亦即小德之川流也。合之盡其大。而無餘。析之極其精。而不亂。中德之妙。蓋如此。

正位居體

正。猶當也。位。君位也。居。猶執也。體。禮體也。○六五居尊。

雖有可恃之勢。然謙冲自牧。乃居卑下之體。是能退讓以明禮。而屈已下人。虚心體事。不自知其貴矣。此所以爲順德也。

美在其中。而暢於四支。發於事業。美之至也。

美。即黃也。中。亦心也。暢。發達也。支。與肢同。四支。謂手足也。所營謂之事。事成謂之業。○合二德而贊之。以明順本乎中也。言中德之美。蘊蓄於中。則其念慮之間。莫非和順之積矣。由是暢於四支。則此美以形。而動作謙恭。不失於亢。發於事業。則此美以著。而治化渾厚。不流於刻。二者由中。以爲順也。君子之德。積於中。而形於外。如此。則克實光輝。至美而不可加矣。所以得元吉也。按爻



辭中順。皆以在外者爲言。此則以中爲體。以順爲用。雖其說有不同。然未有發於外而不本於內者。是乃所以相發。而非所以相悖也。學者要須識得。

陰疑於陽。必戰。爲其嫌於无陽也。故稱龍焉。猶未離其類也。故稱血焉。爲離並去聲

爲周公爲之也。其指陰而言。嫌疑也。類陰類也。○陰非陽敵。本不相抗。然盛與陽均。則不相下而相爭。其勢必至於戰矣。戰則嫌於无陽。非理之正。聖人爲其如此。故稱龍以存陽也。陰亦稱龍。當謂之氣。然猶以血稱者。以陰雖變陽而未離其類。不容遽混於陽。故又稱血以別之。明陰分之不可過也。此推聖人立言之故。皆扶陽抑

陰之深意也

夫玄黃者。天地之雜也。天玄而地黃。

扶音

天陽地陰。二色相雜。故爲玄黃。若分言之。則天玄地黃。自有不可易者。今旣相雜。則陰陽俱傷矣。抗陽之禍。必至於此。則亦何所利哉。

今文周易演義卷之一

今文周易演義卷之一

六坤

四十一